

山东金城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金城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1月6日接到控股股东淄博金城实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城实业”）的通知，其持有的本公司部份股份办理了解除质押业务，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1、本次股份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质押股数(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开始日	解除质押日	质权人
金城实业	是	3,500,000	4.46	0.89	2019-12-12	2020-11-05	上海海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金城实业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本次解除质押前质押股份数量(股)	本次解除质押后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股)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股)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金城实业	78,552,154	50,435,043	46,935,043	59.75	11.99	0	0.00	0	0.00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控股股东金城实业仍处于质押状态的股份目前不存在平仓风险，上述部分股份解除质押行为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公司将持续关注股票质押情况及质押风险情况，并按规定及时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敬请投资者注意投

资风险。

二、备查文件

-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山东金城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1月6日